

107-108 年度「新竹市無形文化資產審議會」第一次會議

議程

1、日期：108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 0 分

2、現勘地點：

時間	申請者	地址
14:00-14:30	陳甫強	新竹市食品路 555 號 7 樓
14:50-15:50	張茂森、張茂欽	新竹市民富街 289 號
結束回文化局 2 樓習齋		

3、現勘後開會地點：本市文化局 2 樓習齋（新竹市東大路二段 15 巷 1 號）

1、本次會議審議：

(1) 「螺鈿工藝」登錄為傳統工藝案，提請審議。

(2) 「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11 條規定重新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類別名稱」案

2、依據「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」第 6 條規定，本會議邀請文化資產所有人、使用人、管理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。

3、依據「新竹市政府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要點」規定，本會開會前，相關個人、團體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旁聽。（詳附件申請表）前項旁聽人員、團體應遵守會場秩序及有關規定，違者主席得終止其旁聽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。